



醫學源流論

元氣存亡論

江徐靈胎洄溪著

養生者之言曰。天下之人。皆可以無死。斯言妄也。何則。人生自免乳哺以後。始而孩。既而長。既而壯。日勝一日。何以四十以後。飲食奉養如昔。而日且就衰。或者曰。老之也。則絕嗜慾可以無死乎。或者曰。思慮擾之。方動可以無死乎。或者曰。思慮擾之。勞之。無死乎。果能絕嗜慾。戒勞動。減思。

無死乎。果能絕嗜慾。戒勞動。減思。

慮免於疾病。天札則有之。其老而眊眊而死。然也。  
况乎四十以前。未嘗無嗜慾勞苦思慮。然而日生日  
長。四十以後。雖無嗜慾勞苦思慮。然而日減日消。此  
其故何歟。蓋人之生也。顧夏蟲而却笑。以為是物之  
生死。何其促也。而不知我實猶是耳。當其受生之時。  
已有定分焉。所謂定分者。元氣也。視之不見。求之不  
得。附於氣血之内。宰乎氣血之先。其成形之時。已有  
定數。譬如置薪於火。始然尚微。漸久則烈。薪力既盡。

而火熄矣。其有久暫之殊者。則薪之堅脆異質也。故終身無病者。待元氣之自盡而死。此所謂終其天年者也。至於疾病之人。若元氣不傷。雖病甚不死。元氣或傷。雖病輕亦死。而其中又有辨焉。有先傷元氣而病者。此不可治者也。有因病而傷元氣者。此不可不預防者也。亦有因誤治而傷及元氣者。亦有元氣雖傷未甚。尚可保全之者。其等不一。故胗病決死生者。不視病之輕重。而視元氣之存亡。則百不失一矣。至所謂

元氣者。何所寄耶。五臟有五臟之真精。此元氣之分體者也。而其根本所在。即道經所謂丹田。難經所謂命門。內經所謂七節之旁。中有小心。陰陽闔闢。存乎此。呼吸出入。係乎此無火。而能令百體皆溫。無水而能令五臟皆潤。此中一線未絕。則生氣一線未亡。皆賴此也。若夫有疾病而保全之法。何如。蓋元氣雖自有所在。然實與臟腑相連屬者也。寒熱攻補。不得不其道。則實其實而虛其虛。必有一臟大受其害邪。入

於中而精不能續。則元氣無所附而傷矣。故人之一身無處不宜謹護。而藥不可輕試也。若夫預防之道。惟上工能慮在病前。不使其勢已槁而莫救。使元氣克全。則自能托邪於外。若邪盛為害。則乘元氣未動。與之背城而一決。勿使後事生悔。此神而明之之術也。若欲與造化爭權。而令天下之人終不死。則無是理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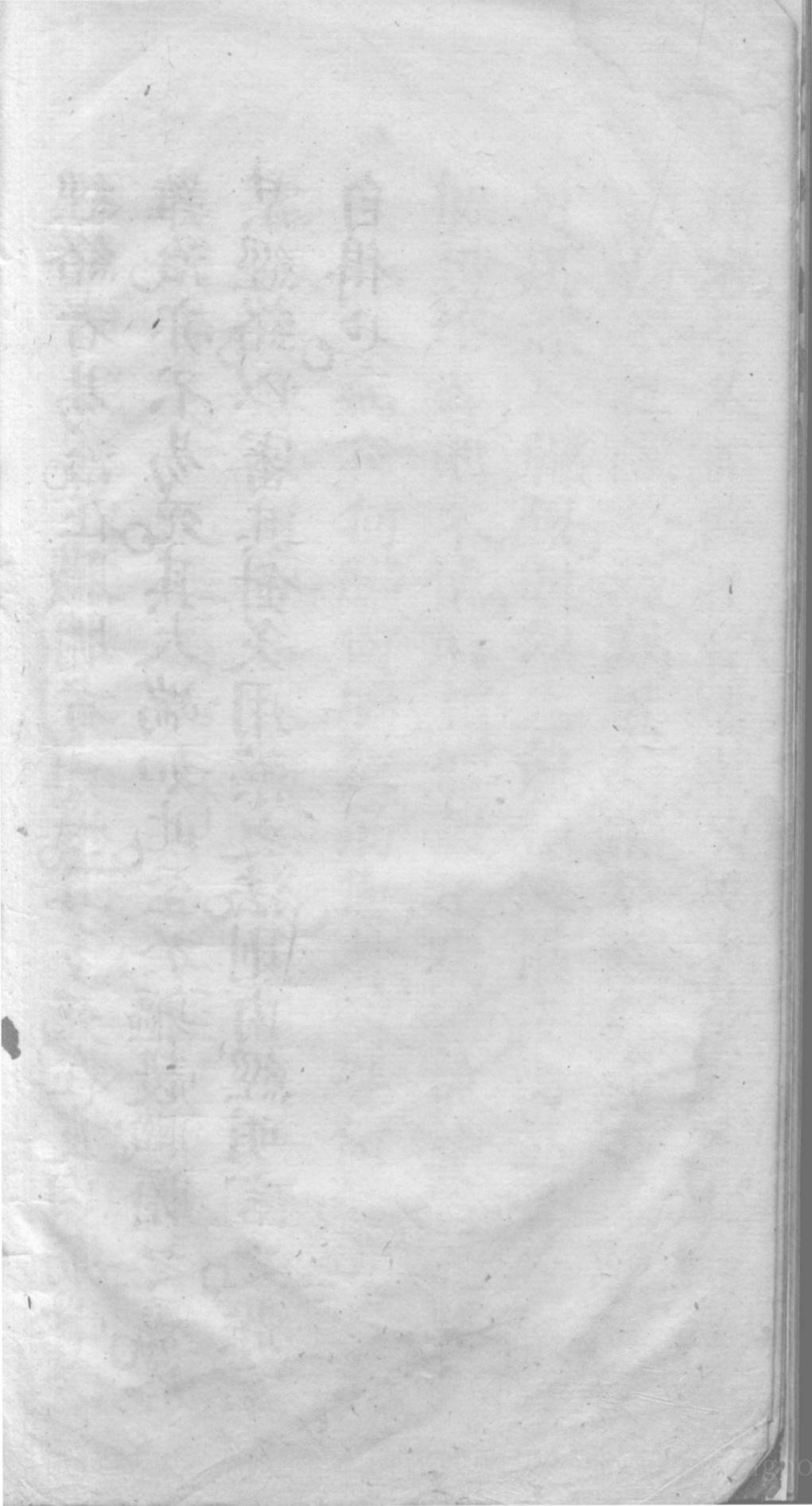
此詩與故書論  
論者皆謂此詩  
非金伯自誦。并以  
其主謂劉平叔。又  
云此詩不一定是  
金伯所作。蓋此詩  
之言。與金伯所作  
之言。多不合符。故  
有此論。

軀殼經絡臟腑論

凡致病必有因而受病之處。則各有部位。今之醫者曰。病必分經絡而後治之似矣。然亦知病固非經絡之所能盡者乎。夫人有皮肉筋骨以成形。所謂軀殼也。而虛其中。則有臟腑以實之。其連續貫通者。則有經有絡。貫乎臟腑之內。運乎軀殼之中。為之道路。以傳變周流者也。故邪之傷人。或在皮肉。或在筋骨。或在臟腑。或在經絡。有相傳者。有不相傳者。有久而相

傳者。有久而終不傳者。其大端則中於經絡者易傳。其初不在經絡。或病甚而流於經絡者亦易傳。經絡之病。深入臟腑。則以生尅相傳。惟皮肉筋骨之病。不歸經絡者。則不傳。所謂軀殼之病也。故識病之人。當直指其病在何臟何腑。何筋何骨。何經何絡。或傳或不傳。其傳以何經始。以何經終。其言歷歷可驗。則醫之明者矣。今人不問何病。謬舉一經以藉口。以見其頗識內經。實與內經全然不解也。至治之難易。則在

經絡者易治。在臟腑者難治。且多死。在皮肉筋骨者  
難治。亦不易死。其大端如此。至於軀殼臟腑之屬於  
某經絡。以審其針灸用藥之法。則內經明言之。深求  
自得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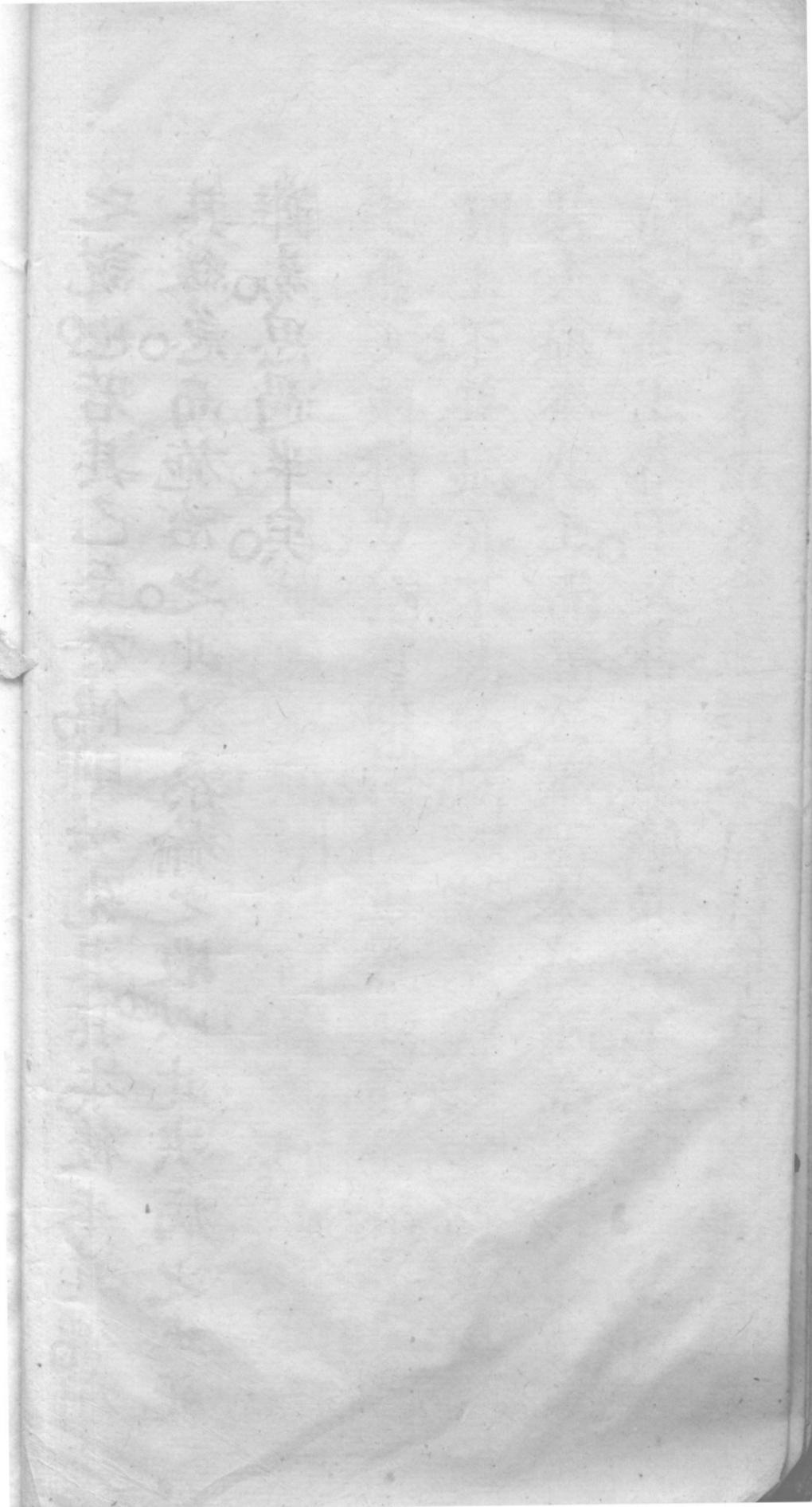


表裏上下論

欲知病之難易。先知病之淺深。欲知病之淺深。先知病之部分。夫人身一也。實有表裏上下之別焉。何為表。皮肉筋骨是也。何為裏。臟腑精神是也。而經絡則貫乎其間。表之病易治而難死。裏之病難治而易死。此其大畧也。而在表在裏者。又各有難治。此不可執一而論也。若夫病本在表。而傳於裏。病本在裏。而並及於表。是為內外兼病。尤不易治。身半已上之病。往

往往近於熱。身半已下之病。往往近於寒。此其大畧也。而在上在下。又各有寒熱。此亦不可執一而論也。若夫病本在上。而傳於下。病本在下。而傳於上。是之謂上下兼病。亦不易治。所以然者。無病之處多有病之處。少則精力猶可維持。使正氣漸充。而邪氣亦去。若夫一人之身。無處不病。則以何者為驅病之本。而復其元氣乎。故善醫者。知病勢之盛。而必傳也。豫為之防。無使結聚。無使泛濫。無使併合。此上工治未病。

之說也。若其已至於傳，則必先求其本，後求其標，相其緩急而施治之。此又桑榆之收也。以此決病之生死，難易思過半矣。



陰陽升降論

人身象天地。天之陽藏於地之中者謂之元陽。元陽之外護者謂之浮陽。浮陽則與時升降。若人之陽氣則藏於腎中而四布於周身。惟元陽則固守於中而不離其位。故太極圖中心白圈即元陽也。始終不動其分陰分陽皆在白圈之外。故發汗之藥皆鼓動其浮陽出於營衛之中以洩其氣耳。若元陽一動則元氣漓矣。是以發汗太甚動其元陽即有亡陽之患病。

深之人。發喘呃逆。即有陽越之虞。其危皆在頃刻。必用參附及重鎮之藥。以墮安之所以治元氣虛弱之人。用升提發散之藥。最防陽氣散越。此第一關也。至於陰氣。則不患其升。而患其竭。竭則精液不布。乾枯燥烈。廉泉玉英毫無滋潤。舌燥唇焦。皮膚粗槁。所謂天氣不降。地氣不升。孤陽無附。害不旋踵。內經云。陰精所奉其人壽。故陰氣有餘。則上溉陽氣。有餘。則下固其人無病。病亦易愈。反之則危。故醫人者。慎毋發。